

##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書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1段4號  
聯絡人：吳啓瑞  
聯絡電話：33435114-114  
電子郵件：jerrycr.wu@bsmi.gov.tw  
傳 真：33435172

100

臺北市中正區鎮江街3號7樓

受文者：台灣先進醫療科技發展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8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經標一字第108100147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附件請至本機關附件下載區以發文字號及發文日期下載。網址<http://210.69.140.26/DL/DL1/DLI100.aspx>) 識別碼：PNUPONIG

主旨：檢送本局108年8月29日經標一字第1081001473號公告及擬確認國家標準目錄各1份，請就所附資料惠提修訂或廢止意見，並請於108年10月15日前惠復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局依國家標準制定辦法第17條規定，辦理醫療器材類CNS 14622-1「健康照護產品滅菌—生物指示劑—第1部：一般」等31種國家標準確認作業，前揭國家標準自制定、修訂或確認公布之日起已滿5年，為使國家標準內容切合國內產業及使用者需求，乃公告徵求修訂或廢止意見。
- 二、上述標準可由國家標準(CNS)網路服務系統(網址：[www.cnsonline.com.tw/](http://www.cnsonline.com.tw/))中查閱。
- 三、貴單位倘對標準內容有意見，請檢附建議書、國家標準草案建議稿、國內外相關標準或技術性法規，寄回本局第一組第四科吳啓瑞(或電子郵件寄至jerrycr.wu@bsmi.gov.tw)，建議書格式請於本局網站 [(<https://www.bsmi.gov.tw>)]

gov.tw/wSite/lp?ctNode=9165&CtUnit=1349&BaseDSD=7&mp=1)經濟部標檢局首頁 / 標準與正字標記 / 書表下載 / 國家標準] 下載。

正本：衛生福利部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多功能輔具資源整合推廣中心、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先進醫療科技發展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聯盟、中華民國老人福祉協會、中華民國物理治療學會、中華民國脊髓損傷者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義肢裝具學會、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、台北市美國商會醫療器材委員會、臺灣大學身心障礙者輔具工程研究中心、自由空間教育基金會、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第一組(請刊登標準公報)



#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